明慧週報

良言破迷雾 真相指光明

青岛版 | 第359期

2022年5月7日

翻墙软件电脑版下载：Https://j.mp/fgp88 | 安卓版翻墙APP下载：Https://j.mp/fgv88 | 欢迎突破网络封锁访问 www.minghui.org

真相

揭露中共“天安门自焚”骗局

2001年1月在央视播放的“天安门自焚”中，主要“自焚者”王进东腿上放着未烧坏的装有汽油的雪碧瓶（上图）。有人做过一个试验，用火烧雪碧瓶，5秒雪碧瓶子开始变软，7秒收缩变形，10秒缩成一小疙瘩并燃烧。可是，王进东两腿间的雪碧瓶翠绿如新。这该如何解释呢？

汽油在燃烧时，火的温度可迅速达到410度以上，这么高的温度，王进东耳朵没烧坏，头发没烧焦，声带没烧伤，还能喊口号。电视里王进东清晰洪亮的口号声还证明摄影师离他很近。能在自焚现场如此及时、近距离地拍摄，恐怕只能是事先做好了一切的拍摄准备，并且是得到了特别许可的，那您说这不是演戏又是什么呢？

2003年10月放假期间，北京被迫拆迁的居户在天安门自焚后，人们发出这样的疑问：“为什么这次自焚记者没有拍到任何镜头？警察为什么没有及时拿出灭火器和灭火毯？而2001年那次，在一分钟之内就扑灭火焰？警察各种消防器材齐全？记者长镜头、短镜头、近距离特写一应俱全？”这些都说明2001年1月的“天安门自焚”是中共为迫害法轮功而策划的阴谋。◇

原青岛莱西市日庄镇派出所所长刘洪斋的恶行

【明慧网】原青岛市莱西市日庄镇派出所所长刘洪斋为了升官发财，紧紧追随中共迫害法轮功政策，对法轮功学员进行残酷迫害，多次带领手下警察私闯民宅，用野蛮手段绑架了各乡镇的众多法轮功学员，并非法抄家、勒索、折磨、拘禁、拘留法轮功学员。刘洪斋曾经在全镇贴出告示，悬赏恶人举报、抓获法轮功学员可获奖金一百元、五百元不等，“转化”一名学员奖励五千元。

刘洪斋任日庄镇派出所所长时，日庄镇是莱西市迫害法轮功学员较严重的乡镇之一，他调任河头店镇派出所所长后，河头店镇又成为莱西市迫害法轮功学员严重的乡镇。

2010年后，刘洪斋任莱西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处大队长时，与莱西市“610办公室”主任刘致希合谋，禁止给莱西市25位法轮功学员的子女办理出国护照，更违法禁止给多位上了公安所谓“黑名单”的法轮功学员本人办理护照。

刘洪斋担任日庄镇派出所所长时的迫害罪行

◎刘洪斋多次入室绑架法轮功学员王兴梅

2001年3月，为绑架法轮功学员王兴梅，刘洪斋指示村里治安人员四人轮流谎称说村支部书记找她谈话，半小时就回家。王兴梅去后，以刘洪斋为首的十几个人一拥而上，拧住她的胳膊拖上警车，王兴梅的裤子被撕破，衣服扣子被挣掉。他们把她绑架到莱西“610”魔窟迫害。

2001年7月底，恶警沈涛、刘洪斋为首的七、八个人闯入王兴梅家强行抄家，抄走私人用品。

2001年8月6日，天还没亮，以刘洪斋为首的五个人又非法闯入王兴梅家，把她从床上拖下地，她当时只穿了裤头和内衣，就被恶人强行拖上警车，送到莱西“610”魔窟。“610”头目于瑞珍指示恶徒给她戴上手铐，送往淄博王村镇的山东省女子劳教所洗脑转化（放弃真善忍信仰）。

◎王山，男，修炼大法后身心受益，是院里村从干部到百姓公认的好人。2001年6月，刘洪斋绑架了王山送青岛劳教所非法劳教。

◎王翠芳，女，日庄镇法轮功学员。2001年6月，刘洪斋及柳广宏等六、七个警察闯到王翠芳家非法抄家，抄走私人物品。把王翠芳绑架到日庄派出所。刘洪斋叫警察把她吊铐在大铁门上，后来又有两个警察让她坐在潮湿的地上。不准动弹，拿棍子打手、脚趾、头部，狠狠地扯她头发。第二天把她送进莱西拘留所非法拘留半月。王翠芳刚回家，刘洪斋指示两个警察又把她绑架到警车上。跟她丈夫孙玉德勒索了五百元钱，送医院查体。因为她身体很好，不愿查体，警察强行拖她的两臂，又给戴手铐，使得她手腕被手铐扎了一道大口子，流出了鲜血。后来她被非法送到青岛大山看守所。2001年8月3日，王翠芳被非法判劳教三年。

◎王欣风，女，莱西市日庄镇鲍格庄村人。曾身患骨癌，医院说无药可治，只能在家等死。开始修炼法轮功之后，几个月后，她完全变成了一个健康人。（接下页）

电费风波

【明慧网】我是1996年开始修炼大法的弟子。那时，我刚刚大学毕业，母亲已经开始修炼了，她说法轮功好，让我也炼，我就跟着去炼。通过修炼法轮功，多年的胃痛毛病消失了，再没犯过。后来我参加了工作，是国家公务员。

我在遭受冤狱迫害时，单位非法开除我的公职，丈夫和我离婚。但是始终无法磨灭我心中对真、善、忍信仰的坚定信念。因为我遭受迫害，没有生活来源，我父亲一直尽力帮助、保护我，父亲承受了很多，他也因此得到福报，快八十岁的人，身体很硬朗。

父亲公司的会计辞职了，我就兼做了会计，有了生活来源，有钱能供女儿上学了。后来，公司的经理要去外地照顾孙女，提出辞职，父亲一时找不到合适的人接替，就让我先交接过来。

交接时，经理说公司电费卡里有四千多元是他给客户垫付的，要求客户把这部分钱还给他。而客户说经理多收她电费。经核实，确实是经理多收了客户电费。客户用的是动力电，动力电有变压器损耗，电业局除收取正常的用电，还要收取变损费用。这两项费用都在电费单里，而经理收取时又额外每月收取200元变损钱。经理不认可，坚持说没多收；客户不依不饶，非要追讨这部分多收的一万五千多元钱，并扬言如果不还钱，就把经理告到法庭。对我公司也要采取极端行为。父亲知道后大为恼火。

我想我要按大法的理念要求做，化解矛盾。我用大法真、善、忍的法理劝解父亲，让他原谅经理，并且替经理偿还欠客户的钱。父亲一时想不通，对我这样处理很生气，把怒火都发到了我身上，我默默忍受，站在他们每个人的角度分析怎样处理好这件事，保全经理的面子，让客户满意，只有我们自己吃亏，才能化解这件事，我不断的劝解，终于消除了父亲的怒火。父亲让经理放弃了电费卡里的四千多元，剩下的一万一千多元由父亲付给了客户，化解了矛盾，避免了矛盾升级带来的恶果。过后，父亲也十分认可我这样处理这件事。

一次，好多天前我去电业局调电费，营业员弄错了，给我公司多调出四千多元钱，当时也没发现。月底结算时，科长发现了，如果这部分电费不能追回来，营业员自己要掏了。我安慰她说：我还没充到电表里，我明天去电业局把卡里的钱退回去。第二天我去了，她很高兴，说：“姐，我还以为你不能来了。”我说：“我一定会来的。”处理完了电费，营业员很感动，说：“姐，你真是太好了！”我说：“我炼法轮功，师父让我们做真善忍的好人，我不会要这钱的。电视报纸对法轮功的宣传都是假的，炼法轮功的人都是象我这么好的人。”她很认可。

这两件事只是我生活中的小小片段，在这个金钱至上的社会，如果不是我修炼了法轮大法，我也很难做到这些，感谢师父，感谢大法。 ◇文/大陆大法弟子

（接上页）

2004年5月13日，刘洪斋带着张鲁宁等人闯进她家，抄家并当场绑架了另外三名法轮功学员，还凶恶地要连王欣风一起抓走，她的老伴拼命抵制，王欣风受到惊吓，当即倒在地上，从此旧病复发，于2006年6月29日含冤离世。

刘洪斋担任河头店镇派出所所长时的迫害罪行

◎2005年11月8日早上，河头店镇高格庄村法轮功学员王者清夫妻俩，被恶警从家中绑架到河头店镇派出所。同一天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还有姜淑香和王丰玉夫妇，并被非法抄家，恶警抄走了所有的大法书籍和资料。姜淑香被绑架后送往青岛大山看守所迫害。

◎2005年11月八日晚10点左右，刘洪斋指使河头店镇派出所六、七个恶警踢坏李发云家的门，将李发云绑架，就连不修炼的女儿和不满周岁的外孙也被打。家中的钱和摩托车被非法掠夺，大法书籍和资料也被抄走。第二天李发云被送往莱西市拘留所继续迫害。

◎2007年5月12日晚，河头店镇派出所四名警察绑架法轮功学员周凤英、李桂珍及李桂珍的丈夫张忠成（未修炼）。13日，恶警对周凤英、李桂珍两家非法抄家，抢走大法书籍等私人物品。

刘洪斋限制法轮功学员合法出境

◎2012年3月，莱西市法轮功学员李红香在美国留学的女儿大学毕业了，邀请母亲参加毕业典礼。李红香向院长付斐珍请假，付斐珍却让人向“610办公室”主任刘致希、卫生局局长张瑜汇报，最后刘致希伙同出入境管理处大队长刘洪斋限制了李红香出境。

◎2013年12月，李红香的女儿在美国研究生毕业，再次邀请母亲参加毕业典礼，这次付斐珍批准。但当李红香飞到北京转机时，被告知护照作废。李红香到莱西出入境管理办公室一查，自己的护照在2012年3月被锁定3年，只得重办护照，又遭“反邪教科”（中共是真正的邪教）科长沈涛逼写保证，这一折腾，令李红香损失了四千多元。◇

■刘洪斋，男，1965年出生。家庭住址：青岛莱西市水集街道办事处威海东路65号，现任莱西市公安局法制大队副大队长，手机号码：17667596661